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0-041

##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72,000,000.00元。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分配比例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

2、自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今，因公司完成了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6,210,000股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的股本总额已由240,000,000股变更为246,210,000股。按照“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的原则，调整后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本246,2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924332元（含税），共计人民币72,000,000.00元。

计算公式为：调整后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924332元）=分派总额（72,0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40,000,000股）+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6,210,000股）。

3、公司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公司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5、公司在权益分派申请日至股权登记日期间，不再进行股权激励授予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相关操作。

##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6,2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92433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631899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58486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92433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7月3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7月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7 月 3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证券账户	股东名称
1	08*****281	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02*****301	蔡为民
3	02*****734	陈文佳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 年 6 月 23 日至登记日 2020 年 7 月 2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六、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根据《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对以上股权激励计划中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对价格调整事项进行审议并及时披露，敬请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 七、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7 号北大青鸟楼 C 座

咨询联系人：来雪阳

咨询电话：010-62758875

传真电话：010-62767600

## 八、备查文件

1、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